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042 台北市中華路1段83號

承辦單位：管考處 承辦人：李奇樺

聯絡電話：(02) 23117722 分機：  
2945

傳真電話：(02) 23120910

電子信箱：chihlee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管字第0980027665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98K001390\_1\_604533.DOC)



主旨：本署舉辦之「第18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」業已展開評選報名作業，請惠予轉知、協助宣導或推薦環保工作卓越之企業廠商或事業單位參加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為激勵環保企業，特設立「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」，藉由公開表揚，獎勵對環境保護具有顯著績效之事業，並使其他事業單位以得獎者為楷模，共同推動環境保護工作，提昇生活環境品質。
- 二、相關訊息包括報名相關資料(含評選項目說明及評選資料表等)、推薦表、及報名說明會邀請函皆已上網，倘需報名相關資料，請自本署網站(<http://www.epa.gov.tw>)連結企業環保獎網頁列印參考。
- 三、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98年5月31日止(郵戳為憑)，參選企業廠商或事業單位應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報名手續，報名所需評選資料表(含基本資料表)乙式3份併同電子檔光碟1份請郵寄本署管考處(地址：台北市中華路一段83號)，為確保各參選事業單位權益，請依評選資料表內容詳實填報後於報名期限內寄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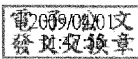
98年4月3日 時

總收0980000870 號

- 四、另為使欲參選事業單位了解報名相關作業及評選方式，本署將分別於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(98年4月15日)、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勞工育樂中心(98年4月23日)及本署行政大樓(98年4月27日)各舉辦1場報名說明會，隨函檢附說明會邀請函(含報名表)，亦歡迎各事業單位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五、有關報名相關事宜若有疑問，可逕洽本署委辦之如是方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，電話：(02)2653-2286分機14王欣欣小姐或本署承辦人李奇樺技士，電話：(02)2311-7722分機2945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；直轄市及各縣市環境保護局；全國工業、商業總會及各公會、工業區管理單位

副本：如是方知公關顧問有限公司



署長 沈世宏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